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048 证券简称:金鹰重工 公告编号:2026-011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33,333,4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7726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鹰重工	股票代码	3010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抗	张莉莉	
办公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新华路6号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新华路6号	
传真	0710-3447654	0710-3447654	
电话	0710-3468255	0710-3468255	
电子信箱	zhb@gemac-cn.com	zhb@gemac-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轨道工程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维修业务,基于线路、桥隧、接触网等轨道基础设施的运用状态和变化规律,结合不同工况的地理地貌、作业环境和运营管理要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养路装备及配套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大型养路机械、轨道车辆、接触网作业车及集装箱等。

轨道交通是国民经济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产业,也是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运输方式。当前,我国轨道交通已进入建设与运营维护并重阶段,科学高效地维护运营线路、保障基础设施稳定可靠,是行业持续发展的关键课题。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轨道工程装备领域,致力于为国家轨道交通安全运营提供装备支撑。经过数十年积累,公司已成为国内领先的轨道工程装备产品供应商,具备完备的产品品类和自主研发、系统集成能力,产品覆盖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领域。

2025年,公司坚持"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主基调,聚焦"四个并重转变"发展战略,推动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全年完成营业收入32.00亿元,较2024年(因同一控制下合并已重述,下同)同比上升0.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亿元,同比上升5.95%。新签销售合同总额实现历史性突破。具体表现:一是国内市场份额持续巩固。公司实施精准的区域市场策略,国铁集采、新线建设、城市地铁等项目中标金额行业领先,GMC-96x打磨车、CMC-20岔磨车等高端产品中标率突出;二是后市场业务成为稳定的利润增长点。配件销售与维保业务销售额再创新高,后市场服务能力与客户黏性显著增强;三是国际化战略迈出坚实步伐。公司积极服务"一带一路"倡议,推动中国装备和中国标准"走出去",大型养路机械成功进入新加坡市场,印度、乌兹别克斯坦、巴西等项目相继落地,形成了多点支撑的市场格局。

2、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根据公司产品的作业用途与功能特性,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分为以下五类:

产品大类		主要产品(系列)	主要用途
轨道工程装备销售业务	大型养路机械	清筛系列	主要用于铁路线路维修、大修中的捣固、清筛、钢轨打磨、综合道检以及物料运输等作业
		捣固系列	
		稳定系列	
		配砟系列	
		物料运输系列	
		钢轨处理系列	
		综合道检系列	
		桥梁检查系列	
	轨道车辆	机械传动轨道车	主要用于铁路施工中的牵引、起重、调车等作业
		液力传动轨道车	
		电传动轨道车	
		起重轨道车与平车	
	接触网作业车	接触网检修作业车	主要用于接触网上部设施的安装、维修、日常检查等作业
		接触网放线车	
		接触网检测车	
		接触网立杆作业车	
		绝缘子水冲洗车	
		接触网专用平车	
轨道工程装备维修业务		大修服务	根据轨道工程装备修理周期的相关规定及客户需求而提供的修理、升级改造服务及相关的配件销售
货运装备		集装箱等	主要用于货物的包装、装载及装卸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5,735,050,803.83	5,368,380,530.67	5,420,409,548.48	5.80%	5,002,513,840.95	5,074,296,97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18,080,811.88	2,647,455,744.67	2,647,455,744.67	6.44%	2,481,079,225.20	2,481,244,154.6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199,870,208.64	3,093,338,735.50	3,184,563,139.55	0.48%	3,058,667,326.39	3,125,464,50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929,358.37	190,595,652.99	190,595,652.99	5.95%	295,667,256.79	295,832,18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424,257.36	171,970,419.24	171,970,419.24	17.71%	282,361,636.91	282,526,56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27,318.48	171,843,709.60	169,803,555.49	68.45%	341,125,560.98	348,023,23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6	0.36	5.56%	0.55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6	0.36	5.56%	0.55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0%	7.44%	7.44%	-0.04%	12.62%	12.6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5,537,481.47	923,715,890.25	746,860,053.24	1,063,756,78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74,543.66	59,720,922.11	30,490,123.89	76,743,76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867,477.15	60,027,295.74	29,030,476.32	79,499,00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27,261.68	-116,361,073.44	125,577,464.57	188,283,665.6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6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00%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不适用	0.00
王军	境内自然人	0.41%	2,191,300.00	2,191,30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0%	2,146,421.00	2,146,421.00	不适用	0.00
陈琼	境内自然人	0.18%	970,000.00	970,000.00	不适用	0.00
张阳生	境内自然人	0.18%	944,480.00	944,480.00	不适用	0.00
王诚	境内自然人	0.15%	780,000.00	780,000.00	不适用	0.00
袁泉	境内自然人	0.14%	733,100.00	733,100.00	不适用	0.00
寻山	境内自然人	0.13%	691,900.00	691,9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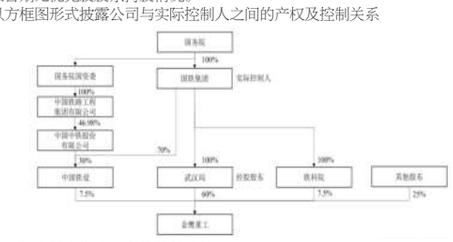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世嘉科技")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2,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且该综合授信额度适用于等值其他币种,具体分配额度如下:

序号	申请综合授信主体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1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2	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发特")	50,000.00
3	昆山思电子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电开")	9,000.00
4	苏州捷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畅电子")	6,000.00
5	苏州世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嘉医疗")	5,000.00
6	Shijia Technologies (M) SND. BHD.(以下简称"世嘉马来西亚")	2,000.00
合 计		152,000.00

该综合授信额度的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该综合授信额度可以滚动使用;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法人账户透支、贸易融资、保函、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

为满足金融机构综合授信业务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提供的担保方式有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公司将优先选择国内外资信较好的金融机构开展融资授信业务,具体合作金融机构根据公司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金融机构的综合服务能力等因素选择;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应的法定代表人与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二、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事项的概述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以下简称"业务相关方")申请综合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拟预计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合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2,000.00万元的担保,且该预计担保额度适用于等值其他币种,具体分配额度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预计担保额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公司	波 发 特	50,000.00	57.94%	12,885.99	14.93%	是
	捷畅电子	6,000.00	6.95%	1,585.00	1.84%	是
	世嘉医疗	5,000.00	5.79%	–	–	是
	世嘉马来西亚	2,000.00	2.32%	–	–	是
	小 计	63,000.00	73.01%	14,470.99	16.77%	--
波发特	恩 电 开	9,000.00	10.43%	–	–	是
	小 计	9,000.00	10.43%	–	–	--
合 计		72,000.00	83.44%	14,470.99	16.77%	--

注:上表中百分比的小计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各被担保方的预计担保额度可以进行调剂,但资产负债率为70.0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为70.0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资产负债率的口径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

该预计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在授权期限内,该预计担保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预计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应的法定代表人与业务相关方签署上述担保额度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上述预计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均为预计值,而非实际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实际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尚需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签署并发生的综合授信合同及担保合同为准,敬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为避免重复预计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本次预计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生效后,公司前期历次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通过但尚未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将予以撤销,而已生效且尚未执行完毕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将占用上述预计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但待其后期合同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后,相应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将不再占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制子公司或控股孙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一)被担保人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苏州波发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 住 所: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元春路337号
4. 法定代表人:韩惠明
5. 注册资本:27,550万元
6. 成立时间:2012年6月13日
7. 营业期限:长期
8.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电子产品、通讯产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不含卫星电视地面接收及无线电发射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产权及控制关系:波发特系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10.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单体,经审计)

年份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资产(元)	649,901,589.19	529,278,223.32
负债(元)	407,998,409.98	250,440,162.85
所有者权益(元)	241,903,179.21	278,838,060.47
营业收入(元)	393,324,997.18	343,585,420.34
利润总额(元)	-42,182,611.07	-18,424,016.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42,188,786.14	-18,417,841.01

(二)被担保人昆山思电开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昆山思电开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 住 所:江苏省昆山开发区前进东路88号6号楼
4. 法定代表人:韩惠明
5. 注册资本:610万美元
6. 成立时间:2005年8月11日
7. 营业期限:2005年8月11日至2055年8月10日
8.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天线、滤波器等新型电子元器件(频率控制与选择元件),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产权及控制关系:思电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波发特的控股子公司,其中波发特持有思电开80%股份,日本电业工作株式会社持有思电开20%股份,日本电业工作株式会社系注册在日本的日本企业。

10.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年份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资产(元)	140,864,106.76	122,745,774.08
负债(元)	64,811,373.56	47,664,606.64
所有者权益(元)	76,052,733.20	75,081,167.44
营业收入(元)	158,830,195.27	100,583,670.42
利润总额(元)	5,026,015.25	2,626,27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5,000,421.37	2,625,938.72

(三)被担保人苏州捷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苏州捷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3. 住 所:苏州高新区建林路439号
4. 法定代表人:吴永荣
5. 注册资本:500万元
6.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5日
7. 营业期限:长期
8. 经营范围: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滤波器、双工器、天线)、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以上项目不含橡胶塑料制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产权及控制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 例
1	世嘉科技	205.00	41.00%
2	波 发 特	50.00	10.00%
3	吴 永 荣	122.50	24.50%
4	刘 亚 东	122.50	24.50%
合 计		500.00	100.00%

波发特系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波发特合计持有捷畅电子51%的股权,捷畅电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10.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年份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资产(元)	17,473,778.27	17,048,294.05
负债(元)	62,516,683.84	60,677,887.07
所有者权益(元)	-45,042,905.57	-43,629,593.02
营业收入(元)	11,669,471.37	6,065,052.14
利润总额(元)	-1,550,712.55	-4,982,78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550,712.55	-4,982,781.51

(四)被担保人苏州世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苏州世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住 所:苏州市高新区建林路439号D幢
4. 法定代表人:王 娟
5.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6. 成立日期:2021年8月5日
7. 营业期限:长期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产权及控制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世嘉科技	1,503.00	50.10%	货币
2	尤 骏 涛	1,497.00	49.90%	货币
合 计		3,000.00	100.00%	--

公司持有世嘉医疗50.10%股份,且在世嘉医疗五名董事会成员中,公司提名了三名董事,世嘉医疗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10.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年份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资产(元)	13,405,483.74	25,125,814.25
负债(元)	10,840,124.68	17,972,176.52
所有者权益(元)	2,565,359.06	7,153,637.73
营业收入(元)	1,699,196.05	5,738,169.92
利润总额(元)	-4,988,314.25	-7,854,47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4,988,314.25	-7,854,473.75

(五)被担保人Shijia Technologies (M) SND. BHD.

1. 企业名称:Shijia Technologies (M) SND. BHD.
2. 公司类型:Limited by shares
3. 注册编号:202301032881(1526804-H)
4. 注册地址:no3-10-23a, sunway velocity designer office lingkaran sv, sunway velocity, jalan cochrane 55100 kuala lumpur w.p. kuala lumpur Malaysia
5. 营业地址:no 63, jalan cassia selatan 3/1 taman perindustrian batu kawan 14110 bandar cassia pulau Pinang Malaysia
6. 经营范围: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精密机械、电子元件、医疗器械、通信设备、新能源设备、安全检查设备、检测设备、半导体设备和配件、预制金属板零件、电子设备和金属表面处理等。
7.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世嘉马来西亚公司100%股权。
8.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年份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资产(元)	42,549,612.94	38,069,174.90
负债(元)	45,880,017.52	34,447,655.81
所有者权益(元)	-3,330,404.58	3,621,519.09
营业收入(元)	11,245,053.28	439,138.87
利润总额(元)	-6,988,691.49	-6,760,47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6,988,691.49	-6,760,470.21

四、关于对外担保的说明

本次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有利于拓宽控股子公司的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缓解流动资金压力。第二,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相关子公司均已建立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亦能够对其实施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因此,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其次,控股孙公司恩电开其他少数股东日本电业工作株式会社系境外公司,无法提供境内金融机构认可的担保。

捷畅电子其他少数股东吴永荣先生、刘亚东先生系捷畅电子经营骨干,自身能提供用于担保的资产有限,故无法按其认缴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世嘉医疗其他少数股东尤骏涛先生将按其持有世嘉医疗的认缴股份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或反担保。如采用反担保则未来本公司向世嘉医疗提供上述按权担保额度时,尤骏涛先生将按其认缴股份比例向本公司提供同比例的反担保,若后期因增资等原因导致世嘉医疗各股东所自持有的认缴股份比例发生变化,则尤骏涛先生提供的上述反担保额度也将进行相应的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发的《关于关联方为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尤骏涛先生签署相关反担保合同或协议,待后期实际担保业务发生时,公司将会与其正式签署相关反担保合同或协议,届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业务相关方签署的担保协议金额合计人民币35,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40.68%,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22.47%;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4,470.9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6.7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9.26%;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世嘉科技")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因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概述

1. 业务概述:票据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2. 合作银行:公司将优先选择国内外信誉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具体合作银行将根据公司与银行的合作关系,及该银行的综合服务能力等因素选择,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相应的法定代表人与各商业银行签署上述票据池业务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3. 实施额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用于与所有合作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实施额度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即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且该额度适用于等值其他币种。其次,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按需分配该实施额度。

4. 业务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5. 担保方式: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可以根据需要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及其他合理方式进行担保,具体担保形式及金额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性质需要具体确定及办理,但不得超过票据池业务额度。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在收取销售货款的过程中使用票据结算的客户日益增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结算收取大量的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同时,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供应商合作也经常采用开具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的方式结算。为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有利于:

1. 在收到票据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可以通过票据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各类有价票证管理的成本;

2.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可以利用票据池高未到期的存量有价票证资产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3. 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和风险控制

1. 流动性风险: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 业务模式风险: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可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额度不低于实际占用额度。

二、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说明

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因业务发展需要而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其次,票据池业务属于低风险业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建立良好的风控措施,开展票据池业务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三、备查文件

1.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世嘉科技")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海外业务规模的扩大,海外市场销售回款主要以美元为主。当外汇汇率出现较大波动的情况下,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为了减少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风险,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与具备有关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目的是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通过投资相关外汇衍生品种来实现套期保值功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 投资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易业务等具备套期保值功能的产品。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通过外汇指定银行与客户协商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时,即按照该协议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由于远期结售汇把汇率的时间结构从将来转移到当前,事先约定了将来某一日(或某一时期)向银行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的汇率,能够减少外汇波动风险。

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易业务是指银行与客户签订人民币与外币掉期合约,同时约定两笔(近端/远端)金额一致、买卖方向相反、交割日期不同、交割汇率不同的人民币对同一外币的买卖交易,并在两笔交易的交割日按照掉期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包括即期对远期和远期对远期的掉期交易。

2. 投资金额

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 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三、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随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海外业务规模的扩大,海外市场销售回款主要以美元为主,公司部分产品的订单下单时点与回款结算时点存在较长的时间差,期间因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外汇市场存在较大的波动风险,当外汇汇率出现较大波动风险时,对公司经营业绩将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就是为了充分利用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品种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

其次,公司已制定了《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与信息披露、职责范围与操作流程、信息隔离、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细致、科学、合理的规定,且公司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已配备了专门人员负责此业务。因此,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有章可循的,风险可控的。

第三,公司规定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汇收支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期间需与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执行期间相匹配。

第四,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或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

四、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说明及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套期保值的基本原则,不做投机性交易,但上述相关业务的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 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波动较大的情况下,例如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的远期汇率和掉期汇率劣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或缺乏专业人士造成风险。

3. 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款项无法在回款期内收回,投资标的无法按期交割,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五、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制定了《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与信息披露、职责范围与操作流程、信息隔离、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细致、科学、合理的规定,且公司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配备了专门人员负责此业务。

2. 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变化,适时调整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 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割与实际收付时间差距较远,公司将高度重视合同的履约情况,跟踪合同执行情况,避免出现收付时间与交期时间相差较远的现象。

4. 严格控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及业务期限。

5. 公司开展上述相关业务只允许与具备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的机构进行交易。

6. 当上述相关业务存在重大异常时,公司计划财务部应及时提交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并及时跟踪业务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应立即商讨应对措施,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应对策略,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7. 公司审计部每季度对有关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